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24795163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中证天通（2022）审字第1010151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4-28
报备日期： 2022-04-28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杨高宇 齐百慧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事务所电话： 82915657 杨13902910620
传真： 0755-82915640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405-2406
电子邮件： cpayang@126.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基本情况信息表	3
三、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资产负债表（续）	5
3、业务活动表	6
4、现金流量表	7
5、财务报表附注	8-14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405-2406 室
电话：0755-82913304 82974478 传真：0755-82915640 邮编：518033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22）审字第 1010151 号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社会团体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 53440300MJL1894960，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6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罗海岳，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1 号京华大院 4 栋 604 房，业务主管单位为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四、财务状况

1.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253,637.00 元，其中：货币资金 3,250,069.76 元，应收款项 3,567.24 元。
2.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185,646.73 元，其中：应付工资 28,900.00 元，其他应付款 156,746.73 元。
3.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3,067,990.27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3,067,990.27 元。
4.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总收入为 3,073,937.01 元，其中：捐赠收入为 3,028,029.05 元，其他收入为 45,907.96。
5.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总支出 2,233,451.45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为 1,847,696.77 元，管理费用 380,999.07 元，筹资费用 4,755.61 元。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社会团体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基本情况信息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团体名称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300MJL1894960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1 号京华 大院 4 栋 604 房	批准设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27 日
联系电话	13714328236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罗海岳	单位会员数	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4000023009201822452		
财务机构负责人	黄鹃娟	联系电话	18676730187
会计姓名	练瑶瑶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 中介机构名称	/		
会费标准	个人会员	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会员	企业会员
	/	/	/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 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 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产	1	3,250,069.76	2,236,695.55
短期投资			
应收账款	2	3,567.24	5,115.56
预付账款	3	-	14,982.00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53,637.00	2,256,793.1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合计		3,253,637.00	2,256,793.1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4	156,746.73	-
应付工资	5	28,900.00	27,100.00
应交税金	6	-	188.40
预收账款			
预提费用			
其他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5,646.73	27,288.4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185,646.73	27,288.4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7	3,067,990.27	2,229,504.71
限定性净资产			
净资产合计		3,067,990.27	2,229,504.7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253,637.00	2,256,793.1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8	1,463,969.96	1,609,967.05	3,073,937.01	350,066.70	1,416,245.25	1,766,311.95
其中：捐赠收入		1,418,062.00	1,609,967.05	3,028,029.05	350,066.70	1,416,245.25	1,766,311.95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			-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			-
其他收入		45,907.96		45,907.96			-
收入合计		1,463,969.96	1,609,967.05	3,073,937.01	350,066.70	1,416,245.25	1,766,311.95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237,729.72	1,609,967.05	1,847,696.77	789,436.92	1,416,245.25	2,205,682.17
（二）管理费用	10	380,999.07	-	380,999.07	358,809.02	-	358,809.02
（三）筹资费用	11	4,755.61	-	4,755.61	2,460.81	-	2,460.81
（四）其他费用				-			-
费用合计		623,484.40	1,609,967.05	2,233,451.45	1,150,706.75	1,416,245.25	2,566,952.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840,485.56	-	840,485.56	-800,640.05	-	-800,640.0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3,228,878.76	1,766,311.95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746.73	
现金流入小计		3,627,625.49	1,766,311.9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847,696.77	2,205,682.1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464,988.52	281,61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513.74	91,545.85
现金流出小计		2,661,199.03	2,578,846.4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426.46	-812,53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45,907.9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5,907.96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7.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79	
现金流入小计		1,039.7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0.81
现金流出小计			2,46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79	-2,460.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3,374.21	-814,995.3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6,695.55	3,051,690.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0,069.76	2,236,695.5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 53440300MJL1894960，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6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罗海岳，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1 号京华大院 4 栋 604 房。

业务主管单位为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业务范围：1. 资助贫困学校教学改善，资助贫困学生完成学业，奖励优秀学生；2. 资助学校建设，优化教学资源等助学公益事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社会团体管理层对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社会团体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社会团体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社会团体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社会团体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社会团体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社会团体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社会团体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社会团体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社会团体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7.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社会团体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社会团体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社会团体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社会团体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050,069.76	2,236,695.55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
合 计	3,250,069.76	2,236,695.55

2.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67.24	100.00	5,115.56	100.00
合 计	3,567.24	100.00	5,115.56	100.00

(2) 应收款项主要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	账龄	备注
个人社保应缴	2,507.24	70.29	1 年以内	
个人公积金应缴	1,060.00	29.71	1 年以内	
合 计	3,567.24	100.00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14,982.00	100.00
合 计	--	--	14,982.00	100.00

4. 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退捐赠款	156,746.73	--
合 计	156,746.73	--

5. 应付工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薪酬	28,900.00	27,100.00
合 计	28,900.00	27,100.00

6. 应交税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	188.40
合 计	--	188.40

7. 净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2,229,504.71	1,463,969.96	625,484.40	3,067,990.27
限定性净资产	--	1,609,967.05	1,609,967.05	--
合 计	2,229,504.71	3,073,937.01	2,235,451.45	3,067,990.27

8. 收入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本 期 金 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捐赠收入	350,066.70	1,416,245.25	1,609,967.05	1,418,062.00
其他收入	--	--	--	45,907.96
合 计	350,066.70	1,416,245.25	1,609,967.05	1,463,969.96

9.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本 期 金 额
一对一助学项目	953,837.00	1,034,000.00
爱上学助学项目	522,550.00	376,040.00
奖学金项目	114,925.00	117,660.00
支教项目	56,146.22	66,890.58
学校援建项目	316,124.06	45,879.54
公益活动	50,670.67	46,192.14
支教内容开发	27,760.00	--
项目服务成本	163,669.22	161,034.51
合 计	2,205,682.17	1,847,696.77

10. 管理费用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本 期 金 额
工资奖金	236,200.00	282,040.20
福利费	17,165.85	9,310.60
社会保障费	28,252.61	44,442.55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本 期 金 额
办公费	11,052.49	16,108.28
差旅费	14,284.84	20,440.95
中介费	44,520.00	0.00
其他	43.23	436.49
公积金	7,290.00	8,220.00
合 计	358,809.02	380,999.07

11. 筹资费用

项 目	上 期 金 额	本 期 金 额
宣传资料费	7,055.00	5,795.40
财务费用	-4,594.19	-1,039.79
合 计	2,460.81	4,755.61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社会团体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社会团体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 本社会团体共有理事 7 人，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在本社会团体的职务	领取的报酬
罗海岳	北京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社会责任部 公益行业运营总经理	理事长	--
黄鹃娟	深圳市理想安格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秘书长	--
黄志钦	东莞市艺峰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理事	--
丁婧然	深圳前海君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理事	--
黄诗雯	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运营主管	理事	171,056.80
刘宇	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集团 执行董事	监事	--

本社会团体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计职工总人数 3 人，其中深圳职能总部 3 人。本基金会计工资总额计人民币 345,000.00 元，人均月工资人民币 9,583.33 元。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

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上年度净资产余额为人民币 2,229,504.71 元。本基金会 2021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总额为人民币 1,847,696.77 元。本基金会 2021 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度本基金会余额的比例为 82.87%。

本基金会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的工资总额为人民币 282,040.20 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计人民币 52,662.55 元，福利费为人民币 9,310.60 元，行政办公支出为人民币 16,108.28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合计为人民币 360,121.63 元。本年度总支出为人民币 2,233,451.45 元，管理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 16.12%。本年度管理费用为 380,999.07 元，管理费用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 17.06%。

八、慈善活动支出明细

慈善活动名称	用于公益活动的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活动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资料支出	其他费用	
一对一助学款	1,034,000.00	--	--		--		1,034,000.00
爱上学助学款	376,000.00	--	40.00		--		376,040.00
奖学金项目	117,660.00	--	--		--		117,660.00
支教项目	--	21,610.00	17,080.48		28,200.10		66,890.58
学校援建项目	45,810.54	--	69.00		--		45,879.54
公益活动	--	--	44,520.00		1,672.14		46,192.14
项目服务成本	--	143,590.51	8,894.00		8,550.00		161,034.51
合 计	1,573,470.54	165,200.51	70,603.48		38,422.24		1,847,696.77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社会团体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一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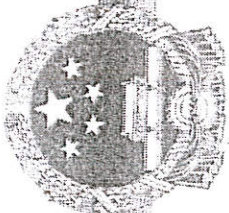
社会团体名称：深圳市海学堂公益基金会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罗海岳

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财务负责人：黄鹃娟

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61905443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杨高宇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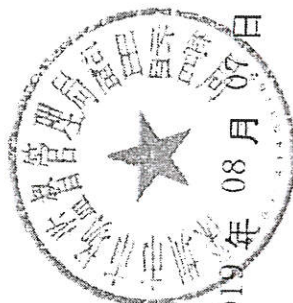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405-2406室

此证仅供用于报告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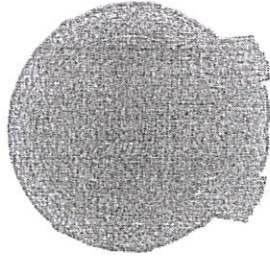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右箱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07日



证书序号: 500194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此证仅供用于报告附件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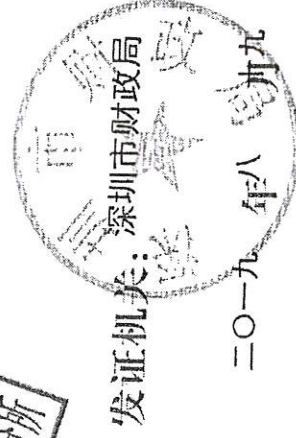
负责人: 杨高宇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号联合广场A座2405-2406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2]4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八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